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S072)

總目： (49) 食物環境衛生署  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  
綱領： (3) 街市及小販管理  
管制人員：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(劉利群)  
局長：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

問題：

承答覆編號FHB(FE)085：

- (一) 政府答覆提及「食物環境衛生署並無備存按違規類別劃分的分項數字」。然而，政府於FHB(FE)142的回應攤檔沒有營業或不積極經營的情況時，又指「在2018年，本署發出了1 063次口頭警告和1 166封警告信，並終止了26個攤檔的租約，另有339個檔戶在我們發出最後警告信前自願交回攤檔」。就此，請問政府當局對於檔戶違規情況的掌握為何，能否提供較為詳細的分類資訊？
- (二) 請按照全港十八區臚列過去三年，各公眾街市內攤檔違規的個案數字、違規詳情、跟進行動為何。

提問人：區諾軒議員

答覆：

- (1) 申訴專員在2018年8月就食物環境衛生署(本署)對街市攤檔的規管發表的主動調查報告，敦促本署制訂有效措施，以遏止轄下公眾街市攤檔不積極營業的違規情況。就這項建議，本署自2018年已加強巡查街市攤檔，尤其是沒有營業或不積極經營(例如營業時間偏短或利用攤檔貯物等)的攤檔，並備存就此類違規情況所跟進的行動。本署並無備存按其他違規類別劃分的分項數字。

(2) 所需資料分列如下：

年份	攤檔違規個案數目	口頭警告數目	警告信數目	終止攤檔租約數目
2016	2 283	1 784	2 763	42
2017	2 330	1 395	2 675	52
2018	2 401	2 077	2 863	40

違規個案指各類違反租約的情況(例如未經許可而更改業務、攤檔不營業及佔用公共通道等)。本署並無備存按各公眾街市違規類別劃分的分項數字。

- 完 -